

2013 广东教育蓝皮书

BLUE BOOK OF GUANGDONG EDUCATION

盘点成就 探索问题 预测未来

广东教育改革发展 研究报告

理论战略政策研究卷

(上册)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 编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Guangdo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广东教育蓝皮书

BLUE BOOK OF GUANGDONG EDUCATION

盘点成就 探索问题 预测未来

广东教育改革发展 研究报告

理论战略政策研究卷

(上册)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 编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Guangdo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东教育改革发展研究报告. 2013. 理论战略政策研究卷: 上册/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编. —广州: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4
(广东教育蓝皮书)
ISBN 978 - 7 - 5361 - 4897 - 0

I. ①广… II. ①广… III. ①教育改革 - 研究报告 - 广东省 -
2013 IV. ①G527. 65 ②G639. 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86720 号

广东教育改革发展研究报告 (2013)

理论战略政策研究卷 (上册)

Guangdong Jiaoyu Gaige Fazhan Yanjiu Baogao (2013)

Lilun Zhanlue Zhengce Yanjiujuan.

编 者: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
出版发行: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横路/510500
电 话: (020) 87553335
印 刷: 广东信源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mm × 1 092 mm 1/16
印 张: 39. 25
字 数: 683 千
印 数: 1 ~ 2 000 册
版 次: 2013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18.00 元 (上下册)

广东教育蓝皮书

《广东教育改革发展研究报告》编辑委员会

主 任：罗伟其

副 主 任：魏中林 景李虎 罗远芳 赵 康 李学明 杨开乔 叶小山

朱超华 王斌伟 王玉学 胡振敏 陈 健 汤贞敏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创 方树生 卢羨文 冯兴雷 关奕佳 许顺兴 许舒翔

朱仲庆 那 佳 李文郁 杨 军 吴琦琳 邵子铀 郑 文

欧阳谦 袁本新 唐云宏 黄兆团 黄向群 黄 崑 蔡文雅

刘传沛 李亚娟 何 平 陈可辉 陈育文 陈 斌 杨东凯

杨靖波 林 涛 林海龙 罗欣荣 罗嘉文 屈哨兵 欧阳仕文

赵才勇 钟以俊 郭雨蓉 黄晖阳 曾风保 赖燕芬 谭锦添

总 主 编：汤贞敏

副总主编：黄 崑

《理论战略政策研究卷》编委会

主 任：汤贞敏

副主任：黄 崴 朱仲庆 李文郁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书汉 叶文梓 朱仲庆 刘传沛 何 平 李文郁

李亚娟 李文章 李海东 肖建忠 陈可辉 陈育文

陈 斌 杨靖波 罗欣荣 罗嘉文 林 涛 杨东凯

林海龙 尚 强 欧阳仕文 赵才勇 钟以俊 郭雨蓉

黄 崴 黄晖阳 曾风保 曾令鹏 舒 悦 谢绍熹

赖燕芬 熊少严 谭锦添

主 编：黄 崴

副主编：谢绍熹 曾令鹏 李海东 肖建忠 王书汉 李文章



为广东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而奋斗

（代总序）

○ 罗伟其*

党的十八大明确要求，到2020年，“全民受教育程度和创新人才培养水平明显提高，进入人才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行列，教育现代化基本实现”。在2012年5月召开的广东省第十一次党代会鲜明提出：“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创建教育强省，争当教育现代化先进区，打造南方教育高地，走出一条具有广东特色的教育发展路子。”（简称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的战略部署，我们在2012年取得了丰硕成果，在2013年将肩负繁重任务。

一、2012年的工作总结

2012年，是我省教育事业改革和发展迈入新阶段、开启新征程的关键一年。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明确了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作为我省未来5~10年教育改革发展的总目标、总抓手，全省进入实施教育发展“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期和深化教育改革、扩大教育开放的重要机遇期。一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教育战线同志们的共同努力下，我省教育工作紧紧围绕“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核心要求，以“创强争先建高地”为目标，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教育发展水平持续提升，教育改革措施深入推进，教育公平更加彰显，教育保障更

* 罗伟其，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书记、广东省教育厅厅长，博士，教授。



加全面,为全省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民生改善做出了重大贡献,受到了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得到了全省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

(一) 抓落实,教育事业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年来,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的教育规划纲要,按照“统筹谋划、全面创优,积极解难、深化改革,加强保障、营造环境”的工作原则,扎实推进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学前教育规模持续扩大,结构不断优化,普及程度和保教质量稳步提高。全省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95%,比上年提高5.3个百分点。二是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持续推进。欠发达地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得到巩固,发达地区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得到加强,全省规范化学校覆盖率达58.6%,比上年提高12.5个百分点。三是普及高中阶段教育进一步提升。普通高中优质多样特色发展得到提升,中职学校办学水平不断提高,全省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95%,比上年提高4.66个百分点,在校生规模达463万人,继续居全国第一。四是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深入推进。中职学校内涵建设和高职院校基础能力建设得到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逐步形成,对口自主招生和三二分段试点学校规模进一步扩大。五是高等教育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启动实施高等学校创新强校工程,大力推进“2011计划”,促进高校加快内涵发展,全省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28.2%,比上年提高0.2个百分点。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学生169.82万人,比上年增加9.35万人,增长5.8%。高校科研和学科建设成绩斐然,国家级重大项目和重大奖励取得新突破,多项科研成果指标创历史新高,全省高校获得科研总经费预计超过65亿元,保持年增15%以上的发展势头。六是教育民生实事全面落实,学校体育卫生艺术工作和高校招生就业工作扎实推进。全年组织各类考试50多场,各类考生303万多人次,录取各类新生200多万人,考试招生规模居于全国前列。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94.65%。

(二) 抓改革,内在活力竞相迸发

一年来,我们以国家教育综合改革项目为龙头,深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140项国家和省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工作初见成效,逐步发挥示范辐射作用。省政府先后召开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现场推进会、高校学科建设与自主创新大会、省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全体会议、教师



节表彰大会等重要会议，出台《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教育体制综合改革的意见》等重要文件，教育发展的政策更加完善，指导性、针对性更加明确，推进工作落实的抓手更加有力。与此同时，各地各校还在办学体制机制改革、教育管理体制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高校科研体制改革、学校人事制度改革、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等方面大胆探索、开拓创新，积累了不少新鲜经验，涌现了一批成功范例。

（三）抓解难，促进教育公平迈出新步伐

一年来，我们始终在政策导向、经费投入、宣传重点等方面向农村、边远、贫困地区倾斜，加强薄弱环节工作，扶持困难群体就学，大力促进教育公平。一是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工作顺利推进。随迁子女入读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占随迁子女总数的52.7%，入读公办学校比例比上年提高2个百分点。正式出台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粤高考方案。二是助学体系功能有效发挥。全省各地市均已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切实健全各级各类教育资助制度，认真做好各级各类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全年共下拨各类补助、资助资金20.55亿元，共有各级各类学生238.88万人受到不同程度的资助。三是特殊教育加快发展。全省特殊教育学校达到94所，比上年增加14所；特殊教育学校在校生9499人，比上年增加1362人。

（四）抓保障，发展能力明显增强

一年来，我们通过加大教育财政投入，加强教育督导，坚持依法治校，不断提升教育信息化和教育装备水平，切实维护教育系统的安全稳定大局。一是教育投入保障更加扎实有效。初步制订2012—2015年省级财政教育投入“一揽子计划”，科学规划未来4年教育投入政策和投入重点，确保省级财政教育投入稳定增长。二是教师队伍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全面实施“强师工程”，中小学教师工资福利待遇进一步落实，全省98%的县（市、区）已实现教师工资福利待遇“两相当”。三是着力加强教育督导工作。修订完善教育创强、教育现代化先进区督导评估指标体系和验收办法，充分调动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以及镇、街和学校的积极性、主动性，有力推进教育创强和争当教育现代化先进区工作。四是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不断增强。一方面，我们抓住地市党政领导班子换届的契机，先后组织了各地级以上市分管教育副市长、副县长（市、区）长以及市、县（市、区）两级教育局局长3期共200多人的学习研讨班，进一步



提高分管教育工作领导干部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另一方面,我们加大高校领导干部的轮岗交流力度,一年累计调整高校领导干部112人次,进一步加强了省属高校领导班子建设。五是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扎实推进。指导各地加强学校安防基础建设,加强校园网络等各种宣传阵地监管,加强学校安全培训和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学校不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学生溺水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认真做好信访工作,为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稳定有序的校园环境。六是教育信息化、教育装备和学校后勤管理水平明显提高,教育法制建设和新闻宣传工作进一步加强,教育研究对教育发展的支撑作用初显。

(五) 抓党建,学校德育工作和惩治预防腐败体系进一步完善

一年来,我们始终把学校党的建设和德育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把反腐倡廉教育贯穿始终,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一是学校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成效明显。德育队伍和德育课程建设取得新进展,德育主题活动蓬勃开展。二是学校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在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开展“三爱一奉献”(“爱党爱国爱人民,为建设幸福广东作奉献”)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取得明显成效,推动“创先争优”活动深入开展。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高校领导班子建设。三是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积极构筑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全面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工作,扎实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积极开展廉政文化进校园活动。不断加大教育系统纠风工作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全年共立案11件11人,其中,涉及处级干部7人。

(六) 抓推进,各地市“创强争先”和各高校“创新强校”工作开局良好

一年来,各地市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各高校在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千方百计加大教育投入,不遗余力推进教育改革,各地各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教育质量不断提升,全社会共同推动教育发展的环境不断优化。一是各地市教育“创强争先”工作有序推进。21个地级以上市无一例外把教育“创强”和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区工作摆在2012年教育事业发展的重中之重的位置,加大力度,加快进度。绝大多数地市先后召开了创建教育强市或创建教育现代化先进市动员会,市主要领导亲自挂帅,有力推进本地区教育“创强争先”工作。全省新增教育强县(市、



区) 11 个, 强县(市、区) 覆盖率从 2011 年的 33% 提高到 42%; 新增教育强镇(乡、街道) 162 个, 强镇(乡、街道) 覆盖率从 2011 年的 38% 提高到 51%; 新增教育现代化先进区 2 个, 珠江三角洲地区教育现代化先进县(市、区) 覆盖率从 2011 年的 30% 提高到 34%。二是各高校创新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工作扎实推进。各高校不断深化改革开放, 注重内涵发展, 扎实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取得了初步成效。比如, 一些高校把协同创新的理念、方式方法贯穿人才培养的全过程, 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科研成果显示度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又比如, 一些高校在加强学科建设、推进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引进高层次人才等方面采取有力措施, 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产学研结合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都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与此同时, 各高校高度重视、扎实做好安全维稳工作, 为全省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重要贡献。

一年来, 全省教育系统凝心聚力、众志成城, 开拓创新、不懈奋斗,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取得显著成绩, 教育与经济社会互动融合、协调发展的良好态势逐步呈现。与此同时, 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 目前我省各级各类教育之间发展不协调、区域之间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依然存在, 学前教育发展任务依然繁重, 义务教育城乡、区域、校际之间的发展水平仍不够均衡, 高中阶段教育的巩固提升力度有待加大, 高等教育的协同创新有待深化; 教育体制机制改革仍无法适应素质教育和创新型人才培养的需要,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需要进一步拓展; 教育投入、师资队伍、教育教学质量、教育基础设施设备、教育信息化仍不能适应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的需要, 粤东西北地区教育“创强争先”依然滞后, 珠三角地区“争先进建高地”工作推进不尽如人意; 等等。这些都是教育事业发展过程中的问题, 我们既要正视这些问题, 更要坚定信心, 通过深化改革, 创新发展, 从根本上予以解决。

二、2013 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

2013 年全省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 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 以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为总揽, 以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为重点, 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 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加快转变教育发展方式,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 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为广东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提供人才



保障和智力支撑。

(一)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 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和廉政建设

充分发挥教育系统的优势, 把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引向深入。

1. 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的精神实质。要认真研读十八大报告、研读《中国共产党章程》、研读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研读胡春华书记在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上的报告, 深刻领会、学深学透新观点新思想新论断; 学习要结合教育改革发展, 重在联系实际, 重在领导带头, 重在推动工作。

2. 深入推动党的十八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要把党的十八大精神作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哲学社会科学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 作为学校党课团课、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纳入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辅导员骨干研修和培训班教学计划。

3. 切实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要贯彻落实第21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 切实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建设, 在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党组织方面走在前列。要完善竞争选拔机制和培养培训机制, 切实加强高校领导班子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 认真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着力构建学习平台、制度平台和信息化建设平台。

4. 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继续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廉政风险防控工作, 继续加强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 重点抓好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加大对不合规规定的收费行为检查、查处和整改力度。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 开展教育收费规范县(市、区、镇)复核工作, 深入推动校务公开, 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心齐气顺的教育环境。

(二) 围绕“两个率先”的目标要求, 加快推进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工作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时的重要讲话, 为广东未来的发展定位导航, 概括来讲, 就是明确了广东“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殷切期望, 是党的十八大精神对广



东要求的具体化，是广东今后工作的总目标。教育现代化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题中之意，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起重要的支撑和保障作用。创建教育强省是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的重要基础，争当教育现代化先进区是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应有之义，建设南方教育高地是“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必然要求。因此，可以说，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就是教育系统落实“两个率先”目标要求的科学实践。我们必须加快推进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工作，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为实现广东的“两个率先”做贡献。

1. 调整原定目标任务的时间要求。既然是率先，就不是同步实现。国家教育规划纲要和党的十八大报告都提出到2020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为此，我们明确提出广东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时间节点是2018年。因此，要尽快对教育规划纲要、教育发展“十二五”规划以及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的工作计划进行适当调整，在科学分析和预测的基础上，打好提前量。同时，要逐项分解落实，特别要从顶层设计、制度安排、工作推进路线图和时间表等方面重新谋划。

2. 落实“创强争先”工作任务。坚持标准、分类指导，突出重点、以质图强，以教育“创强争先”统筹地方教育改革发展。2013年在粤东西北地区创建100个教育强镇（乡、街道）、10个教育强县（市、区），在珠三角地区创建5个教育现代化先进县（市、区），同时，指导高等学校深入实施创新强校工程。

3. 完善“创强争先”体制机制。尽快成立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加快《广东省教育督导条例》和《广东省督学聘任管理规定》制定工作，修订完善市、县（市、区）党政领导干部基础教育工作责任考核指标体系。推动全省各县（市、区）建立和实施督学责任区制度。加强督学队伍建设，开展专项督导。

（三）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培养全面发展的合格人才

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包含在德育、智育、体育、美育之中，包含在各门课程教材教学之中，包含在课内课外的实践之中。

1. 增强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中小学德育工作，在大学生中广泛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主题学习实践活动。创新和加强德育课程、教师和辅导员队伍建设。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协调一致、相互配合的德育机制。强化实践育人环节，推进以培养青少年学生社会责任感和创新能力、实践能力为目标的大、中小



学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加强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有序推进大学生信用档案建设。

2. 深入实施素质教育。探索建立具有广东特色的义务教育课程教材体系,全面落实普通高中课程改革方案。加强对学校、幼儿园办学、办园行为的监督检查,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防止和纠正幼儿园“小学化”现象。创建一批办学特色鲜明、教育教学水平较高的素质教育特色学校和示范学校。加强和规范中小学教材、教辅资料管理。

3. 深入推进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编制实施我省学校体育三年行动计划,落实每天1小时校园体育活动。推动中小学生学习健康监测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提高中小学音乐、美术课程开课率,加强高校公共艺术教育课程建设。创新“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积极做好“第二套校园集体舞”试点工作。继续推进“体育艺术2+1”工程。

4. 加强教育质量监控。探索建立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体系运行机制。建立普通高中教育质量监测和年度社会公布制度。建立和完善本科专业、高职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完善高校新专业质量监控制度。启动我省本科高校审核评估工作,积极推进独立学院教学状态评估,完善本科院校教学质量报告发布制度,建立高职院校人才培养质量年报制度。加强研究生培养质量监控,适时开展学位授权点评估调整和学位论文抽查工作。

(四) 突出工作重点,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是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基本要义,是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的客观要求。

1. 全面落实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公办幼儿园建设,力争到2013年底前各县(市、区)公办幼儿园占比达30%以上。新建、扩建和改建一批乡镇中心幼儿园和村级幼儿园,加快农村学前教育发展。努力扩大城市学前教育资源,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巩固解决“入园难”“入园贵”问题的成效。推进规范化幼儿园建设,妥善解决无证办园问题。

2. 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义务教育。制订不同区域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加强分类指导,扎实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快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强农村小学特别是村小学教学点的建设和管理,切实改善城市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和质量。启动实施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3. 推动高中阶段教育内涵提升、优质发展。巩固提升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进一步优化高中阶段学校布局结构，实施薄弱学校提升工程，加强高中阶段教育招生制度化建设，巩固办学规模。继续推进“转移招生”工作。完善普通高中办学标准，启动特色学校发展计划，推进分类分层教学改革，全面提升普通高中办学水平。分步制定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教师资格、生均拨款等标准及其实施方案，并逐步完善。在珠三角和粤东西地市城区分步规划建设职业教育实训中心。切实抓好示范校、重点学校和重点专业建设。办好西藏、新疆内地高中班、中职班。

4. 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全面启动高等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创新“985工程”“211工程”建设和管理模式，推动高水平大学建设。加强高校“四重”（重点学科、重点平台、重点人才、重点科研项目）建设，完善高校科研创新平台体制机制，提升高校学科建设水平。启动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即广东省“2011计划”），扎实推进协同创新。积极推进广州市校地协同创新联盟建设。加强高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深入实施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提高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

5. 促进民办教育规范特色发展。召开全省民办教育工作会议。探索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修订完善省级民办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和分配办法。积极推进民办高校管理体制、办学体制的综合改革和内部治理结构的改革。建立完善民办学校办学监控体系和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完善民办高校年检工作指标体系和办法。

6. 加强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争取出台《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引进世界知名大学来粤合作举办独立设置的高等学校的意见》。完善教育涉外管理政策。重点推进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相关工作。实施广东省政府来粤留学奖学金制度，吸引境外学生来粤留学。继续深化粤港澳台教育交流与合作，完善粤台职教联盟。继续加强教师境外培训工作。着力开展教育研究国内外交流与合作。

（五）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大力促进教育公平

要实现“让每个孩子都能成为有用之才”的目标，要求我们以更大的决心、更开阔的思路、更有力的举措来推进教育公平。

1. 加强农村特别是边远地区农村教育。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建立健全义务教育经费保障长效机制，合理配置农村中小学图书、教学实验仪器设备、音体美教学器材和场地。按照国家关于学校布局调整的有关要求，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加强教育对口



支援,深入实施义务教育“千校扶千校”行动计划。建立和实施农村教师岗位津贴制度,改善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福利待遇。

2. 推进解决农村留守、流动儿童和残疾儿童平等受教育问题。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和流动儿童接受义务教育工作,建立完善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继续实施特殊教育百校建设工程,扶持、推动尚未有市级特殊教育学校的地级市和人口较多的县(市、区)尽快新建特殊教育学校。落实特殊教育公用经费标准,完善残疾儿童随班就读保障体系,提高特殊教育质量。

3. 做好学生资助工作。进一步完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研究制定我省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新政策。加强学生资助工作管理与宣传。健全学生资助工作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国家助学贷款区域管理工作机制。推进各项学生资助政策实施,积极稳妥推进我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试点工作。

(六)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激发教育体制机制活力

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我们要以更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1. 加快推进教育综合改革。根据《教育部关于支持广东省教育改革发展有关事项的批复》,深化我省教育有关事项的改革,完善有关制度设计。加强对140项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跟踪、指导,及时总结试点情况,推广改革经验。加强广东特色教育发展路子的理论与实践探索,加强对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和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重大教育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研究,完成广东教育蓝皮书《广东教育改革发展研究报告(2013)》。

2. 推动重点领域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完善以中高职贯通为重点的招生选拔机制和人才培养课程体系,继续推进中高职衔接三二分段式培养模式改革,开展高职院校与应用型本科院校合作办学、联合培养试点。推进教产对接、校企合作制度化,推广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构建高等学校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联合培养人才的新机制。按分类要求开展工学、医学和教师教育、涉外专业人才培养改革,实施系列卓越人才培养计划。加快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实施应用型人才培养重点专业建设计划,推进拔尖创新人才选拔与培养模式改革。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教学和人才培养的全过程。

3.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大力推进高职院校招生改革。深入探索本科院校自主招生改革,进一步深化考试招生内容改革。努力构建高校



“阳光招生”制度化、常态化长效机制。积极稳妥地推进随迁子女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工作，制定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我省参加高考的实施细则，指导各地市制定随迁子女在当地参加中考方案。

4. 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启动新一轮以优化布局和提升层次为重点的职业教育战略性结构调整，扩大招生规模，着力拓宽高职一应用型本科培养渠道。推动省属中等职业学校资源整合、高端发展。加快推进职业教育基地建设。总结推广职业教育改革试点经验。开展职业教育等级证书试点。

5. 深化学校人事制度改革。督促各地及时核定幼儿园教职员编制，争取出台城乡统一的中小学编制标准。加强岗位设置管理和人员聘用实施工作指导。深化各级各类学校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七）切实提高保障能力，为教育事业科学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我们不仅要不断提高保障水平，更要在建立完善保障长效机制上下工夫，以科学的保障机制支撑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1. 加强教育经费保障。一方面，要完善教育经费投入机制，优化教育支出结构，落实好“一揽子计划”，统筹做好各项资金安排使用方案，发挥省级资金示范、导向作用，实现教育投入各项目标。另一方面，要加强教育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建立健全中小学预算管理制度，完善中小学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积极化解高校债务，严格高校债务管理，加强教育经费使用绩效评价。

2. 大力实施“强师工程”。深入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强师工程”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的意见》。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切实加强农村骨干教师培养培训和紧缺学科教师培训。建立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岗位津贴制度，改善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福利待遇。推动建立学前教育教师培养联盟，有效补充农村幼儿园合格教师。加强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和引进，建立完善行业企业“能工巧匠进校园”的政策措施。加强高校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引进工作，加强青年教师队伍建设。

3. 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制定《关于加快我省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意见》，召开全省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推进我省教育视频网建设和“粤教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深入实施“教育资源下乡行动计划”。加强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推进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加强教育信息化试点试验工作，启动中等职业教育信息化



建设工程。推进教育装备改革与创新。进一步完善网上办事大厅建设,切实提高行政效率和效能。

4. 加强教育法制建设和教育宣传工作。完成《广东省〈校车安全条例〉实施办法》立法工作。扎实推进教育普法工作。推动各级各类学校章程建设,开展高校章程核准工作。加快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步伐。扎实推进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积极开展依法治教示范县(市、区)创建试点工作。做好行政应诉、行政复议、教师和学生申诉等工作。

5. 维护学校安全与稳定。加强校园安全防范,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及各项制度。切实加强学校安全管理服务,提高校园安全防护水平,创建平安校园。加强教育新闻宣传,加大舆论引导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防范和处置机制,推动并指导各地各学校提高应急管理水平。深化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安全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广大师生安全意识。研究制定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收尾检查验收办法,做好各项工程收尾工作。加强校车安全管理,深入开展预防学生溺水综合整治工作。做好学校传染病防控与学生食堂工作。切实加强学校思想文化阵地建设。

三、提高教育管理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2013年是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教育发展“十二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也是我省推进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的重要一年。做好今年的工作,任务繁重,责任重大,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坚定信心,凝聚共识,统筹谋划,协同推进”的基本原则,不惧风险、勇于创新,少说多做、慎言敏行,努力提高教育管理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一) 坚定信念,扎实推进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工作

2012年是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的启动实施年,2013年将踏入教育改革的“深水区”,迎来教育发展的“攻坚战”。2013年推进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工作,要重点做到“四个坚持”。一是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不动摇。在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财政资金保障和公共资源安排三方面切实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政策和措施。二是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不放松。深化素质教育,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三是坚持以质图强的工作思路不懈怠。正确处理好建设是关键、质量是核心、督导是指导的关系,开创各地各校